

GF-2020-0216

(示范文本)

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

承包人(全称): 河南邦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一、工程概况

1. 工程名称: 邓州市构林镇中心幼儿园维修改造。
2. 工程地点: 邓州市构林镇中心幼儿园院内。
3. 工程审批、核准或备案文号: _____。
4. 资金来源: 财政资金。
5. 工程内容及规模: 详见维修方案

6. 工程承包范围：图纸设计范围内的土建、水电、装饰装修、安装等工程，包工包料。 ——

二、合同工期

计划开始工作日期：2025 年 7 月 2 日。

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：2025 年 7 月 2 日。

计划竣工日期：2025 年 9 月 2 日。

工期总日历天数：60 天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，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。

三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标准：合格。

四、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

1. 签约合同价（含税）为：

人民币（大写）肆拾肆万陆仟玖佰伍拾玖元壹角叁分
(¥ 446959.13 元)。

2. 合同价格形式：

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，合同价格不予调整，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。

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：单价合同。

五、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

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：石晓林。

六、合同文件构成

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：

- (1) 中标通知书（如果有）；
- (2)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（如果有）；
- (3) 专用合同条件及《发包人要求》等附件；
- (4) 通用合同条件；
- (5) 承包人建议书；
- (6) 价格清单；
- (7)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。

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，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。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。

七、承诺

1.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、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。

2.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、采购和施工等工作，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，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，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。

八、订立时间

本合同于 2025 年 7 月 1 日订立。

九、订立地点

本合同在 邓州市构林镇中心幼儿园办公室 订立。

十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，并自 双方盖章 生效。

一、合同份数

本合同一式 陆 份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发包人执 壹 份，承包人执 肆 份。

发包人：(公章)

承包人：(公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

(签字) 王伟

(签字) 徐文杰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11300MA45H1PE8U

地址：

地址：镇平县老庄镇秋树湾村9号

邮政编码：474150

邮政编码：474250

法定代表人：

法定代表人：徐文杰

委托代理人：

委托代理人：石晓林

电话：

电话：13782087502

传真：

传真：13782087502

电子信箱：

电子信箱：/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名称：河南邦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账号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邓州支行

账号：